

舌尖上的安全

Food safety

2019年2月刊



科学 公正 准确 满意

目录 Contents

食品安全资讯	3
科技让食品安全“晒”在阳光下.....	3
追溯体系覆盖流通主渠道 用科技守护“餐桌安全”.....	6
老年食品将迎国家标准.....	7
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能主张多少赔偿.....	9
《2019 年全省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印发 六大举措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11
食品安全法治	14
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消费者如何维权？.....	14
福州实施新《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18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双随机、一公开”清单，这些认证检测事项被列为重点检查事项.....	20
市场总局印发《企业登记申请文书规范》《企业登记提交材料规范》.....	29
国际预警	32
研究：气候暖化增生病媒蝇恐升食物中毒风险.....	32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婴儿配方奶粉检测最新标准.....	33
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控制非洲猪瘟疫情应做好长期准备....	36
FSSAI 发布基于谷物和果汁的强化食品标准.....	37

健康小贴士	38
农业农村部：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	38
吃素未必健康，“粗茶淡饭”很可能营养不良	44
解读 土地规模化使用可以促进农田质量提高	46
这些食品安全热点的真相，你都知道吗？	48
热水、白酒烫餐具就能消毒？太天真！	53
关于鉴科检测	55

食品安全资讯

科技让食品安全“晒”在阳光下



商务部近日发布的消息显示，年夜饭、团圆饭、亲朋宴成为今年春节餐饮市场的主角，食品质量总体安全。其实，实现人们餐桌上的安全背后，是一套从生产、运输到最终摆上餐桌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在保驾护航。这其中，各项科技运用助力颇多。

“扫码”掌握食品信息

要吃得放心、吃得安心，人们首先会想了解食品是怎么从田间来到餐桌的。

经过3年建设，湖北省武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于2018年上线，300多家肉类、水产、蔬菜等涉农企业和监管站纳入追溯系统。值得注意的是，科技因素在这个过程中起

了重要作用。

据了解，在农产品田间管理环节，政府远程监管就已介入。例如，当蔬菜专业合作社检测室工作人员对菜心、黄瓜、花菜等蔬菜进行农残检测时，画面会被实时传送到武汉市系统指挥中心。如若出现操作不规范、流程不正确等问题，指挥中心将第一时间作出判断，并指导改正。

据武汉市农委有关负责人介绍，有了这个追溯管理平台，检测合格的农产品将被打上武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码，追溯码一批次产品只能生成一次，具有唯一性。消费者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该产品的生产厂家、何时采收的、由谁检测合格的等信息一目了然。下一步，武汉市将逐步把生鲜乳、禽蛋产品、经营环节的农业投

入品等纳入追溯范围，直至全市鲜活农产品品种全覆盖。

在北京，市民同样可以通过多种工具查询肉菜追溯信息，如微信公众号、追溯查询机、城市追溯平台网站等。目前，北京的猪肉、蔬菜追溯流通节点已分别达到 1900 个和 2600 个。



在广东省广州市，很多农贸市场用上了溯源电子秤。当商品放到电子秤上称重时，显示屏除了显示重量、价格之外，还会打印出一张附有二维码的小票。消费者通过扫描二维码，就可以追溯商品产地、来源和生产日期。

肉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打通了肉菜从田间到餐桌的追溯链条，有利于保障肉菜流通的供应安全，让老百姓消费起来更加放心。商务部新闻发言人表示，中国 58 个大中型城市已经建成肉菜流通追溯体系，涉及 8.6 万家企业、52.4 万商户，覆盖猪牛羊

鸡肉、500 余种蔬菜和部分水果及水产。

把“追溯”进行到底

所谓追溯体系，就是通过线上线下一等手段，采集记录农产品生产、流通等环节信息，实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强化产品全过程质量安全管理与风险控制。

近年来，一个完善的追溯体系正在形成。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 10 多项重要政策意见，明确了追溯体系建设目标、任务和保障措施。例如，在标准规范方面，先后研究制定了肉菜、中药材及酒类流通追溯编码规则、数据格式、接口规范等 22 项行业标准，为追溯体系互联互通和全国推广打下基础；在法规建设方面，一些行业追溯体系建设要求先后写入《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中医药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上海、福建、甘肃等地先后出台了本地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北京、石家庄、牡丹江等市出台了专门性地方政府规章；山东建立起政府部门间追溯数据共享方案，拟定追溯体系运行考核制度和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应急预案，推进形成长效

工作机制。

很多地方利用电子化、信息化手段，破解追溯难题。例如，北京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实现了肉菜商品流通索证索票、购销台账的电子化。不少地方还将追溯与微信、支付宝等交易手段相结合，提高消费者使用追溯平台的积极性。

制度和技术的基石

中国农业出版社研究员认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建设有两大基础性工作：一是制度体系建设，包括政策支持、制度化管理等，另一个是技术体系建设，主要包括实现可追溯的技术支撑。

在制度建设方面，需加快全国层面统一布局。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方案（2018—2020年）》指出，要加强重要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提高重要产品生产管理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健全追溯大数据应用机制，逐步形成全国追溯数据统一共享交换

机制，初步实现部门、地区和企业追溯体系互通共享。为解决目前市场上追溯体系泛标准化分段管理无法有效追溯等难点问题，全国性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已经上线。

专家表示，追溯体系建设将成为信息、互联网等技术与实体经济紧密融合、相互赋能的一个现实缩影。下一步，各地应探索创新技术手段，重点推进二维码、无线射频识别、视频识别、区块链等技术应用，提高追溯单元信息采集与传递的智能化和准确性，提高数据处理和综合分析能力。

此外，提升消费者主动扫码追溯的积极性也很重要。宁波大学商学院教授陈永红表示，消费者是农产品流通链上的最终需求方，消费者的选择和偏好会成为农产品生产和供应的风向标。只有在消费端形成积极参与追溯的消费时尚，才能倒逼生产经营主体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从而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提升。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追溯体系覆盖流通主渠道 用科技守护“餐桌安全”



过春节，少不了其乐融融的团圆饭。您可知道，从生产、运输到最终摆上餐桌，一桌热气腾腾的团圆饭背后有着怎样一整套追溯体系在保驾护航——为大家守护餐桌上的安全。

所谓追溯体系建设，是指采集记录产品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信息，实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强化全过程质量安全管理与风险控制的有效措施。这有利于加强国内市场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促进消费升级，也有利于加强对进出口产品的管控，保障国内消费安全。

那么，这套追溯体系目前建设得怎么样？商务部市场秩序司相关负责人介绍，截至2018年底，商务部肉菜试点及扩展已覆盖32个省（区、市）及77个城市。肉菜试点追溯体系在原有58个城市基础上扩展了23个城市，扩展了40%。截至2018年

10月，中央平台累计接收追溯信息63亿条，日均接收追溯信息450多万条，初步形成覆盖流通主渠道的信息化追溯网络。与此同时，追溯体系覆盖超过3.2万家企业、52.4万商户；追溯品种覆盖了猪牛羊鸡肉、500多种蔬菜、1240种水果以及近千种水产品。

据了解，经过几年的建设，我国已初步总结形成了一套追溯政策制度体系。在政策指导方面，国务院和相关政府部门陆续出台了10多项重要政策意见，明确了追溯体系建设目标、任务和保障措施。在标准规范方面，先后研究制定了肉菜、中药材及酒类流通追溯编码规则、数据格式、接口规范等22项行业标准，为追溯体系互联互通和全国推广打下基础。在法规建设方面，一些行业追溯体系建设要求先后写入《产品质量法》《食品安

全法《中医药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上海、福建、甘肃等地先后出台了本地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北京、石家庄、牡丹江等市出台了专门性地方政府规章。

通过提升政府监测监管水平，倒逼企业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增强了群众安全消费信心。据统计，试点地区追溯体系平均覆盖本地区肉菜、中药材全部流通节点的 30%左右(上

海达到 90%)，绝大部分试点地区大型屠宰企业、大型批发市场、主要超市等纳入追溯体系，为消费者提供追溯信息。不少地方还将追溯与微信、支付宝等交易手段相结合，提高消费者使用追溯平台的积极性。

商务部市场秩序司相关负责人表示，2019 年，将持续优化消费和营商环境，带给消费者更多安心体验。

(来源：经济日报)

老年食品将迎国家标准

日前，国家卫健委发布了涉及老年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特医食品等在内的 9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运动营养食品通则》（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一直以来，老年营养食品的标准属于空白。业内人士认为，这一标准的颁布，将有利于老年营养食品市场的发展。



市场上老年食品较为单一

老年食品，市场上出售的品种较少。在众多货品中，标识有老年字样的食品，大多以奶粉、麦片、芝麻糊、藕粉等冲调类产品为主。在网购平台上，主要集中在无糖、低糖糕点类传统食品以及具备降压、降糖、肠道健康等保健食品中，品种单一。

平时除了买奶粉，很少买这些冲调的食物。我们老年人，还是希望能

吃的食物更丰富一些。越来越多的老年人对食品的需求不再仅仅停留在冲调、稠糊类等食品上，他们希望能多一些适合老年人口味以及饮食习惯的食品。

与此同时，这些老年食品在包装上没有根据老年人的特点进行设计。例如，很多适合老年人饮用的酸奶等食品需要很大力气才能打开包装盒，食品的铁盒包装坚硬无比，有些甚至需要用刀具划开，并不方便。

老年人身体机能弱化，目前市场上的老年食品，很难满足便利性的要求。昆明市延安医院营养科科长杨显珺说。



此外，虽然目前开在大街小巷和商场的餐馆、餐厅很多，却几乎没有老年餐厅。随着老龄化进程加速，独居老人不断增多，有些老年人行动不便，希望有适合老年人口味、饮食习惯、营养搭配标准的餐馆出现。但在我国的饮食行业中，专门的老年餐饮业几乎是空白。

国家标准让行业更规范

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通则》中，对老年食品进行了明确的定义：经改善食物物理性状和（或）调整膳食（营养）成分的种类及含量，以适应咀嚼和（或）吞咽功能下降、营养不良老年人生理特点，满足其饮食需要或营养需求的一类特殊膳食用食品。

细分下来，主要包括易食食品、老年营养配方食品和老年营养补充食品。应该从固态到液态都有，包括软质型、细碎型、细泥型、高稠型、中稠型和低稠型。杨显珺说。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老年食品通则》中也提到，老年营养配方食品和老年营养补充食品应该以乳类、乳蛋白制品、大豆蛋白制品、粮谷类及其制品为主要原料，加入适量的维生素、矿物质和（或）其他成分生产加工制成。

此外，杨显珺介绍，标准将对老年食品的定义和分类做出规范，同时对于各类营养素的添加量以及产品标签标识都做出了规范。比如国家标准的老年食品，其产品标签应标注为老年食品，并根据产品适应人群标示其具体类别。

外国老年食品有新意

美国：在 FDA 严格的监管下，有专门针对老人的护心食品、壮骨食品和肠道保健类食品，并根据老人味觉特点，在口感上有所调整。

日本：针对老年人的照护食品非常发达，产品种类繁多，并且很多产品都有软烂度、咀嚼度还有稀稠度等明确的指标限制。这些产品多根据老人的营养需求，将主食、菜、肉加工成半成品，回家只需要蒸熟，就是一

顿完整的营养餐。

德国：有专门的老人食品商店，里面根据老人不同年龄段和各种慢性病的需求，提供从主食到饮料的一条龙食品，如有针对老人的方便主食、米饭面条等，甚至还有专为老人设计的酒精度数偏低、同时添加了营养素的啤酒等。

（来源：昆明日报）

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能主张多少赔偿

爱吃零食的蛋仔在家门口的好好商店买了一罐夏威夷果，结账时又在柜台拿了一盒口香糖。回家躺在沙发上看电视的时候，蛋仔拿出了这两样零食。仔细一看，发现口香糖包装上竟然没有生产日期，而夏威夷果的口感又太过于油腻。蛋仔决定好好研究一下这罐夏威夷果的脂肪含量。包装



上标示的营养成分表中写的是每 100g 产品中脂肪为 24.7g,但是蛋仔却怀疑这包装上标的脂肪含量并不真实。于是蛋仔将这罐夏威夷果送至检测公司检测，检测结果证实，实际脂肪含量为 100 克产品含 62.1 克脂肪，远高于其包装上标注的数值。于是，蛋仔将好好商店和生产厂家诉至法院，

认为这两种食品违反了食品安全标准，要求商家进行赔偿。

问：两种食品包装都没打开，只是因为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消费者能主张赔偿吗？

答：我们在购买食物后、拆开包装前，只能通过食品标签标识了解食品属性，因此它具有非常重要的引导作用。但是在现实生活中，总有那么一些食品包装标识是有问题的漏网之鱼，主要分为以下三种：一是漏标，即食品标签上的生产许可证号、生产者信息、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等级、营养成分及含量、配料成分及含量、添加剂等没有标注；二是错标，即前述标签事项标注错误；三是无标，即进口食品无中文标签。

蛋仔购买的夏威夷果和口香糖，都属于漏网之鱼。对于包装标识有问题的，食品安全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都规定了惩罚性赔偿。

我国食品安全法第148条第2款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

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千元，为一千元。但是，食品的标签、说明书存在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瑕疵的除外。因此，如果包装标识问题违反食品安全标准、影响食品安全的，除了赔偿损失外，消费者还可向生产者或经营者要求支付商品价款的十倍或损失的三倍赔偿金。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第1款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接受服务的费用三倍。因此，如果包装标识错误，构成欺诈，即商家故意告知虚假情况或故意隐瞒真实情况，导致消费者错误购买行为的，消费者可向商家要求价款的三倍赔偿。

问：对于口香糖和夏威夷果，蛋仔该主张多少赔偿呢？标准一样吗？

答：如果食品包装上没有生产日期，或者商家涂改生产日期，可能导致食品购买时已过保质期，会导致食品腐烂变质、微生物繁殖等情况，影

响消费者身体健康。因此口香糖上没有生产日期，蛋仔可向商店或者生产厂家主张价款的十倍赔偿，因为一盒口香糖的价格较低，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千元，蛋仔可以主张一千元。

食品标签有瑕疵并不一定就影响食品安全。食品安全标准中对标签规定的许多标准并不具有对食品安全的影响性。例如文字、符号、数字的高度，配料排列顺序，日期标示顺序，计量单位写法，分类、规格、标示形式、标示数值误差等。夏威夷果包装

对脂肪的营养标识虽然超过了国家标准允许的误差范围，但并不影响食品安全，故不能要求十倍赔偿。但是，营养成分表是消费者直观了解食品特征的有效方式，是指导消费者合理选择预包装食品重要依据，因夏威夷果包装标签存在的瑕疵，蛋仔在消费时受到误导，对食品营养和口感产生错误预期，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向商家主张三倍赔偿。

(来源：法制日报)

《2019 年全省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印发 六大举措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近日，该局印发《2019 年全省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就全省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进行全面部署，通过实施制度建设、许可管理、规范指导、监管重点、监管方式、素质能力等六个方面的具体举措，保障全省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建立完善制度规范



建立完善制度规范。制定出台《甘肃省食品生产许可审查员制度》、《甘肃省食品小作坊生产登记审查通则》和肉制品小作坊、糕点小作坊、豆制品小作坊、粉条小作坊等操作规范，联合省局标准处研究制定《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食品小作坊卫生规范》。

在信息建设方面，将加强监管信息化建设，启动运用总局食品生产日

常监督检查数据管理系统，适时组织开展数据标准培训等工作。指导督促各地规范数据格式，加强许可监管数据的定期归集和规范管理。



大力推进食品生产许可改革

在许可管理方面，将大力推进食品生产许可改革。指导各地落实许可改革要求，进一步完善许可制度、优化许可流程、严格许可审批、提升许可效能。

同时，实施许可质量跟踪监督管理，邀请省局纪检监察人员，采取与企业负责人单独谈话、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许可机关依法履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防止基层许可审查中发生吃、拿、卡、要等不正之风。

严格落实食品召回管理制度

加强规范指导，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工作中，要深入开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年活动，通过日常监督检查、

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督促企业认真落实《食品安全法》规定的法定义务。要求企业坚持每月开展一次自查，企业年度自查报告率达90%以上，其中婴幼儿配方食品、乳制品等重点食品企业自查率达100%。

严格落实食品召回管理制度，防止不合格食品回流到市场，推动食品生产企业把食品召回责任真正落到实处。同时，建立食品生产企业责任约谈常态化机制，对监督抽检不合格和监督检查问题较多的食品生产企业实施重点约谈，提出整改要求，并公布约谈情况。

全面实施食品小作坊改造提升系统性工程

在日常监管中，针对保健食品，要继续组织开展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针对婴幼儿配方食品，重点组织开展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依照注册组织生产和标签标识专项检查；继续抓好肉制品、乳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白酒、食用植物油、食盐、蜂产品、粉条粉丝、面制品、饮料、食品添加剂等重点食品监管和专项整治。



将研究制定《甘肃省食品小作坊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施食品小作坊改造提升系统性工程，按照提升一批、规范一批、淘汰一批工作理念，全力打造小而特，小而精，小而美食品小作坊，确保食品小作坊这项民生产业健康、有序、规范发展。

加强食品生产智慧监管，推动实施透明车间

在创新监管方式中，将继续全面落实风险分级管理，对辖区内生产企业风险进行风险分级，实施风险动态管理，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率达到100%。同时，加强食品生产智慧监管，深入推动实施透明车间，形成以企业索证索票、投料配料、过程控制、卫生管理、出厂检验、仓储管理等各

个环节的全面公开透明，向公众全面展示食品生产企业标准、规范、安全、阳光的良好形象。以乳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白酒、食用植物油为重点，推进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妥善处理食品安全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在此项工作中，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将组织开展食品生产监管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加大对各级审查员和检查员培训力度，将食品生产监管、保健食品监管、小作坊监管、体系检查作为重点培训内容。

推动社会共治共管，支持行业协会制订行规行约，引导行业加强自律，及时反映企业和消费者诉求，促进行业规范发展，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监督、协调和引导作用。加强食品生产加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宣传，加强信息报送，妥善处理食品安全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来源：兰州晨报）

食品安全法治



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消费者如何维权？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关乎每个人的身体健康，而食品包装标识则是商家向消费者传递信息、进行承诺的重要载体。消费者在拆开包装之前，只能通过食品标签标识了解食品属性，因此它具有非常重要的引导作用。但包装标识错误的情况屡见不鲜。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消费者能主张赔偿吗？可以向谁主张多少金额的赔偿呢？下面海淀法院法官通过三个案例，向消费者介绍一下遇到该类纠纷应当如何维权。

脂肪含量不真实，生产商欺诈行为被认定

李先生在家门口的商场购买了一箱名牌夏威夷果，回家食用时发现夏威夷果的口感过于油腻，夏威夷果包装上标示的营养成分表中载明每

100g 产品中脂肪为 24.7 克，但是李先生怀疑包装上标识的脂肪含量并不真实，于是将其中一罐夏威夷果送至检测公司检测，结果实际脂肪含量为 100 克产品含 62.1 克脂肪，远高于其标注的数值。李先生将商场和生产厂家诉至法院，认为构成消费者欺诈，要求商家进行三倍赔偿。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夏威夷果包装标签存在瑕疵，导致李先生在消费时受到误导，对食品口感等产生错误预期，生产厂家应承担三倍惩罚性赔偿责任。而商场作为销售者，提供了收货文件、发货单、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验报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检验报告等证件证明其已尽审慎审查义务，其行为不属销售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不构成欺诈，故对于李先生要求商场承担赔偿责任

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

法官提醒：

食品包装标识有问题主要分为以下三种：一是漏标，即食品标签上的生产许可证号、生产者信息、生产日期、保质期、储存条件，质量等级、产品类型、适用标准、营养成分及含量、配料成分及含量、添加剂、警示语、证书等没有标注；二是错标，即前述标签事项标注错误；三是无标，即进口食品无中文标签。针对部分包装标识问题，消费者可基于《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或《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主张惩罚性赔偿。

那么，本案中为何只判决生产商承担责任，未判决销售商承担法律责任呢？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三倍；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五百元的，为五百元。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因此，如果包装标识错误，构成欺诈，即商家故意告知虚假情况或故意隐瞒

真实情况，导致消费者错误购买行为的，消费者可向商家要求食品价款的三倍赔偿。营养成分表是消费者直观了解食品特征的有效方式，是指导消费者合理选择预包装食品重要依据，因包装标签对营养成分标识存在错误，消费者在消费时受到误导，对食品营养和口感产生错误预期，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向商家主张三倍赔偿。但如果商家能够提供相应规定、合同、单据、检验报告等文件证明其已尽审慎审查义务，并无欺诈的故意，则无需向消费者承担赔偿责任。

包装没有保质期，销售商被判十倍赔偿

赵先生在超市购买价格二百元的葡萄酒一瓶，过几天食用时发现葡萄酒包装上找不到生产日期，赵先生将超市诉至法院，认为其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的规定，要求十倍赔偿。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赵先生提供了食品实物及购物小票，证明其与超市之间存在事实上的买卖合同关系，超市对售卖的产品应尽到法定的注意义务。食品包装没有保质期存在食品

安全风险，超市作为销售者对于食品是否标注生产日期应当明知，因此超市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对赵先生进行食品价款的十倍赔偿。

法官提醒：

我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万元的，为一万元。但是，食品的标签、说明书存在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瑕疵的除外。因此，如果包装标识问题违反食品安全标准、影响食品安全的，消费者可向生产者或主观上明知的经营者要求商品价款的十倍赔偿。

所谓食品安全，依照我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五十条的规定，指食品无毒、无害，符合应当有的营养要求，对人体健康不造成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影响食品安全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生物污染（病毒、细菌、真菌、寄生虫等）、化学污染（农

药、重金属、自然毒素、放射性元素、滥用食品添加剂等）、物理污染（外来异物）等。如果食品包装上没有生产日期，或者商家涂改生产日期，可能导致食品购买时已过保质期，会导致食品腐烂变质、微生物繁殖等情况，影响消费者身体健康。经营商家作为销售者对于食品是否标注生产日期应当明知，如怠于履行审查义务致使其应当知道销售的食品未标注生产日期而不知道，应该依照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因此食品上没有生产日期，消费者可向销售商家或者生产厂家主张价款的十倍赔偿。

能量值标示有错误，主张不符合食品安全未获赔

韩某网购了姬松茸商品 20 袋，其营养标签中能量标示值为 468 千焦，蛋白质为 13.2 克，脂肪为 3.2 克，碳水化合物 20.3 克。韩某查询相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认为涉案商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因为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GB28050—2011）以及原国家卫生部发布的规范性解释文件《GB28050—2011 问答》所列能量计算公式：能量=蛋白质×17+脂肪

$\times 37 + \text{碳水化合物} \times 17$ ，实际计算能量为 687.9 千焦，该商品包装标示的能量值为 468 千焦，为虚假数值。韩某将生产厂家诉至法院，以不符合食品安全为由，要求退货并支付价款的十倍赔偿。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韩某提供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姬松茸商品系有毒或有害，对人体造成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故对韩某要求十倍赔偿的主张，不予支持。但是姬松茸外包装标注的能量值确实有误，容易误导消费者，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支持了韩某退货退款的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

食品包装标识有瑕疵并不一定就影响食品安全。食品安全标准中对标

签标识规定的许多标准并不具有对食品安全的影响性。例如文字、符号、数字的高度，配料排列顺序，日期标示顺序，计量单位写法，分类、规格、标示形式、标示数值误差等。食品虽然能量数值标识错误，或者营养标示超过了国家标准允许的误差范围，但并不影响食品安全，故消费者不能要求十倍赔偿。

那么，对于此类标识错误，消费者是否就完全无法主张权益呢？营养标签标示数值有误，如果消费者在选择商品时，基于该错误数值受到误导，对食品营养和口感产生错误预期，则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向构成消费者欺诈的商家主张退款退货及价款的三倍赔偿。

（来源：北京法院网）

福州实施新《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今年起福州海洋与渔业部门实施新的《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本着依法规范、简政放权、强化监管的原则，将渔船分类分级分区管控的新规定和放管服改革的新要求制度化，强化渔船管理，便利渔民群众。

新规定加强渔船规范管理。实行以船长度为标准的渔船分类方法，将海洋渔船按船长分为3类：海洋大型渔船，船长大于或者等于24米；海洋中型渔船，船长大于或者等于12米且小于24米；海洋小型渔船，船长小于12米。进一步明确以底拖网禁渔区线为界进行渔船分区作业管理，禁渔区线内侧为小型渔船作业场所，海洋大中型渔船应在禁渔区线外侧作业，不得跨海区生产。强调了所有辅助船一律按照渔船管理，辅助船的审批均参照渔船审批手续执行。

新规定调整审批权限。在船网工具指标方面，海洋大中型捕捞渔船的船网工具指标审批以及海洋捕捞渔船跨省购置，由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负责审批，福州辖区内的海洋小型船网工具指标由福州市海洋与渔业局负责审批。在渔业捕捞许可证发放方面，

海洋大型拖网、围网（24米以上含24米）捕捞渔船的捕捞许可证核发，由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负责审批。

新规定强化信息公开，渔业主管部门要向社会公众公开、公示办理业务事项，推行全国一体化在线服务，实现渔船证书证件的申请、审核审批及发证等全国一网通办，凡在系统中能够查询到有效信息的材料，申请人可以不再提供纸质材料，取消在渔业捕捞许可证上手工贴附功率凭证的规定。



新规定规范属地管理责任，明确国内海洋大中型渔船的船网工具控制指标由农业农村部确定，海洋小型渔船的船网工具控制指标由省级政府确定。申请人在户籍所在地或法人登记地申请办理船网工具指标和捕捞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户籍所在地应与企业登记地一致。申请人在办理船网

工具指标和捕捞许可证审批时，须提供申请人户口簿和所属渔业组织（渔业合作组织、渔社团/协会、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的意见。

新规定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渔捞日志的内容、提交方式、违规处罚

措施等作了具体规定，确保该制度的实施更具可操作性。新规定还建立失信惩戒制度，规定对失信申请人在办理船网工具指标和捕捞许可证的申请时，按规定予以限制。

（来源：中国海洋报）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双随机、一公开”清单，这些认证检测事项被列为重点检查事项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近年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国办发〔2015〕58号），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取得了良好效果。为全面推进市场监管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强抽查的统一化、制度化、规范化，有效支撑事中事后监管，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深刻认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重要意义。

“双随机、一公开”是市场监管的深刻变革。随着简政放权的不断推



进，市场主体大量增长，各类新业态层出不穷，一些领域风险突出，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出了新挑战。市场监管部门要以公平公正监管为基本遵循，“管优不是管乱、管活不是管死”，做到监管效能最大化、监管成本最优化、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努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有序竞争环境和放心消费环境。

实践表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降低监管成本的同时显著提升了监管效能，缓解了监管对象与监管力量之间的突出矛盾，减轻了企业负担，增强了企业市场秩序第一责任人意识，适应了商事制度改革的新形势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新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切实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在市场监管职能整合的大背景下，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加强统筹协调。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市场监管全局性工作。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整体优势，加强统筹协调，注重内部各业务条线的职能整合，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理念贯穿到市场监管执法各领域中。总局各业务司局、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整合日常监管任务，避免重复多头布置，切实减轻基层负担。总局各业务司局要加强工作指导，监管承担检验检测职能的各相关单位按照抽查规范开展工作。

（三）正确处理双随机抽查与其他专项或重点检查的关系。

在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日常性、基础性作用的同时，对涉及重点领域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未列入抽查事项清单的事项，按照现有方式严格监管。对通过投诉举报、转办交办发现的违法违规个案线索，要及时进行检查、处置。对通过监测途径发现的普遍性问

题和突出风险，在开展有针对性的检查时，要贯彻“双随机、一公开”的理念，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抽查行业、抽查区域及抽查比例，严防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二、统一各项制度

（一）统一编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按照市场监管职能整合的要求，总局编制《市场监管总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依据《清单》，梳理本省级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依据《行政处罚法》第十六条第一款规定交由市场监管部门行使的监管执法事项，增加相应内容，制定省级抽查事项清单。

随机抽查事项分为一般检查事项和重点检查事项。重点检查事项针对安全、质量、公共利益等重要领域，抽查比例不设上限；抽查比例高的，可以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检查批次顺序。一般检查事项针对一般监管领域，抽查比例应根据监管实际情况严格进行限制。总局和各省（区、市）

市场监管部门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和工作实际情况对《清单》等进行动态调整，并及时通过相关网站和平台向社会公开。

（二）统一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总局各相关司局要结合监管特点和需要，统筹建立各领域统一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并实现动态更新，做到“底数清”。检查对象名录库既可以包括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和其他主体，也可以包括产品、项目、行为等。涉及市场主体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应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以下简称“公示系统”）建立。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配合做好检查对象名录库建设。

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建立本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包括各业务条线所有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并按照执法资质、业务专长进行分类标注，提高工作效率。对特定领域的抽查，还可吸收检测机构、科研院所、行业专家等参与，通过提供专家咨询意见等方式辅助工作，满足专业性抽查的需要。

（三）统一制定随机抽查工作规范。

总局适时制定抽查工作指引，对《清单》包含的各类抽查事项逐一明确检查内容、方法和工作要求。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完善抽查工作细则，就抽取方法、检查流程、审批权限、公示程序、归档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



（四）统一监管工作信息化平台建设。

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积极推进统一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建设。2019年底初步实现涉及各类市场主体的双随机抽查依托公示系统统一进行。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双随机抽查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全过程留痕。畅通数据归集路径，确保各类专业性抽查检查结果及时有效归集至相应市场主体名下。

三、规范检查流程

（一）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按照上级市场监管部门工作要求和省级抽查事项清单统筹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明确各批次抽查的范围、数量和时间安排，并报上一级市场监管部门备案。检查对象和检查方式相近的，应当合并安排。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省级统一抽查和各市、县级自行抽查的分配比例，以及不同地区的抽查比重，于每年1月底前统筹制定省级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年度抽查工作计划以自然年为单位制定，可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2019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应于2019年3月底前制定完成。

总局于每年年底前针对《清单》中的各类抽查事项确定下一年度抽查比例范围。总局相关司局确需本级开展抽查的，要汇总形成总局抽查工作计划，明确由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承担检查或配合实施的事项。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应通过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对随机抽查事项涉及的监管领域，原则

上不再部署专项检查和“全覆盖”式巡查。



（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年度抽查工作计划的安排逐批次抽取检查对象。在抽取过程中，要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领域、执法队伍的实际情况，针对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的检查对象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检查对象被抽查概率，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效果，又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抽取过程要确保公开、公正。

（三）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本辖区执法检查人员的匹配工作。要综合考虑所辖区域地理环境、人员配备、业务专长、保障水平等客观因素，因地制宜选择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的方式。对执

法检查人员有限，不能满足本区域内随机抽查基本条件的，可以采取直接委派方式，或与相邻区域执法检查人员进行随机匹配。

（四）合理确定抽查检查方式。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可以根据监管实际情况采取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委托专业机构检查等方式。委托专业机构实施抽查检查的，市场监管部门应加强业务指导和监督。抽查检查中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检查结论、司法机关生效文书和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鼓励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抽查检查效率和发现问题的能力。



（五）强化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

除依法依规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在本次抽查任务

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公示系统、专业抽查系统和部门网站等渠道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涉及市场主体的抽查检查结果，要及时归集至公示系统。积极向其他政府部门推送行政处罚、“黑名单”等相关信息，实施联合惩戒，形成有力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对双随机抽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要按照“谁管辖、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的衔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防止监管脱节。

（六）积极开展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的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在地方政府统一领导下，发挥牵头作用，积极与市场监管领域各相关部门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四、厘清责任边界

（一）基本原则。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对未履行、不当履行、违法履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职责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要坚持“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原则，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凡严格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检查对象未被抽到或抽到时未查出问题，只要执法检查人员不存在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等情形的，免于追究相关责任。



（二）追责情形。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其执法检查人员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承担行政责任：未按要求进行抽查检查，造成不良后

果的；未依法及时公示抽查检查结果，造成不良后果的；对抽查检查中发现的涉嫌犯罪案件，未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的；不执行或者拖延执行抽查任务的；其他依法依规应当追究责任的。

（三）免责情形。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其执法检查人员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相关市场主体出现问题的，可以免除行政责任：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抽查工作计划安排，已履行抽查检查职责的；因现有专业技术手段限制不能发现所存在问题的；检查对象发生事故，性质上与执法检查人员的抽查检查不存在因果关系的；因被委托进行检查的专业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等，导致错误判定或者处理的；其他依法依规不应当追究责任的。

五、加强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健全领导和协调机制，加强经费保障，以实施统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

契机，推动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职能整合后的“化学融合”。

（二）做好宣传培训。

加强舆论宣传，通过新闻报道、专题片、访谈等多种形式主动向社会展示市场监管部门公正、廉洁、依法、审慎监管的良好形象，加快形成企业诚信自律、社会公众监督的良好氛围。总局各相关业务司局要加强对基层和一线执法检查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三）强化考核督查。

上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对下级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可通过督查检查、网络监测、抽样复查等方式进行考核，必要时可以将相关情况通报地方人民政府。总局将定期对各省（区、市）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

（来源：市场监管总局）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寨内卡病毒病防治工作的通知（农办医〔2018〕28号）

为切实做好寨内卡病毒病防治工作，维护养猪业生产安全和产品质量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做好寨内卡病毒病防治工作的认识

寨内卡病毒病是由小核糖核酸病毒科寨内卡病毒属的寨内卡病毒 A（Seneca virus A, SVA）引起的一种主要感染猪的病毒性传染病。该病主要通过接触传播，可以引起猪的鼻吻、蹄部冠状带水泡病变，与口蹄疫、猪水泡病和水泡性口炎等疾病在临床上难以区分。该病主要在加拿大、巴西和美国等国家流行。据报告，该病已传入我国并在局部地区零星散发。各地要充分认识防治寨内卡病毒病的重要性，特别是已经发现该病的省份，更要高度重视，加强防治措施落实，做到早发现、早确诊、早报告、早处置，防止扩散蔓延。



二、及时诊断疫情和报告

各地发现猪出现水泡性病变等临床症状后，应立即采集病料样品，由省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检测。对口蹄疫、猪水泡病等病原检测结果为阴性的，有条件的省份，应使用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以下简称“兰兽研”）提供的诊断试剂进行寨内卡病毒检测；不具备检测条件的省份，应将样品送兰兽研进行寨内卡病毒检测。兰兽研要及时将检测结果反馈给样品来源的省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省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要按疫情快报程序做好疫情报告工作。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做好疫情信息的收集、分析预警和报告工作。

三、严格做好疫情处置工作

各地要监督养殖场（户）对患病猪进行隔离、监控，对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对染疫场（户）生猪及有

关物品要采取限制移动措施，并加强对整个养猪场所的消毒和清洁，防止疫情扩散。发病猪场（户）最后一头病猪康复并经检测合格后，相关生猪及有关物品方可解除移动限制措施。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及时关注疫情发生态势，指导做好疫情的控制工作；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要调整完善紧急流行病学调查方案，组织开展疫源追溯和疫情追踪等调查工作。

四、夯实防治工作基础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要组织有关单位，按照《2018年国家动

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安排，做好塞内卡病毒病监测工作，掌握疫病流行情况；组织对省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开展塞内卡病毒病防治知识、诊断和鉴别方法培训。各有关单位在前期研究基础上，要进一步加快适用于基层使用的检测技术研究，研发出特异性强、灵敏度高、方便高效的检测诊断方法，做好技术储备。各地要做好基层兽医人员培训工作，加强防治知识宣传，提高从业人员防治意识。

（来源：农业农村部）

市场总局印发《企业登记申请文书规范》《企业登记提交材料规范》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市场监管局（厅、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

为进一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企业登记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市场监管总局对现行《企业登记申请文书规范》《企业登记提交材料规范》以下简称《文书规范》《材料规范》进行了修订，现将《文书规范》《材料规范》印发，并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整合、优化申请材料，进一步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

全面梳理整合优化《文书规范》《材料规范》，进一步精简文书表格，减少填报事项。合并内、外资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合并各类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合并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注销

登记申请书，合并股权出质设立、变更、注销、撤销登记申请书。整合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提交材料规范，整合公司合并、分立提交材料规范，整合外商投资公司和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提交材料规范。为方便申请人填写，将表格中的部分“填写项”修改为标准化表述的“勾选项”。

二、清理删减申请材料，取消无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文件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47号）要求，对各类提交材料事项进行全面清理，优化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机制。对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或国务院已经明确取消的登记事项涉及的文书、材料规范不再保留。企业申请注销登记无需提交清算组成员《备案通知书》、清算报告的确认文

件、清算公告报纸样张等文件。分公司被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申请注销登记的，不再提交责令关闭的文件或公司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的决定。

三、推进网上登记注册，优化网上提交材料方式

积极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为申请人提供渠道多样、业务全面、简便易用的企业登记服务。充分利用电子化、网络化的优势，简化登记手续，整合优化填报内容，通过网上传输电子数据进行无纸化登记，降低企业办事成本。对通过全程电子化方式申请登记注册的，申请人提交的主体资格证明、身份证明、批准证书等文件材料，通过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提交原件影像（印）件；提交章程、章程修正案、决议、决定等文件材料的，由系统通过格式规范生成或通过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传送经签名的原件影像（印）件。

四、落实取消企业集团登记、分支机构备案要求，删除相关文书、材料规范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8〕28号）要求，切实做好取消企业集团登记等涉及市场监管职能的行政许可等事项的衔接工作，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提升审批效率，为企业减负担、增便利。修订后的《文书规范》《材料规范》删除了企业集团登记、设立分公司备案和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变更、注销分支机构备案等相关文书、材料规范。

五、加强培训宣传，做好保障工作

修订后的《文书规范》《材料规范》是登记机关依法履行职责的基础性规范文件，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执行，强化对登记人员业务培训，确保登记人员熟练掌握和运用。要加大宣传力度，让社会公众切实感受到改革成果；要加强政策解读和办事指导，让服务对象及时获知、理解申请文书材料规范调整内容，方便群众办事，让市场准入更加公正、透明和便捷。此次调整涉及到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改造等相关配套工作，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精心组织，注重落实，保障经费，做好信息化系统改造工作，确保

修订后的《文书规范》《材料规范》与具体登记业务工作有效衔接。

本通知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市场监管总局相关文件规定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为准。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总局要求，全面完

成有关文书、材料规范的换用和系统改造工作。在执行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注意收集汇总，及时报告总局登记注册局。

（来源：市场监管总局）

国际预警



研究：气候暖化增生病媒蝇恐升食物中毒风险

新研究发现，全球气温上升带来大量病媒，食物中毒病例可能会激增。

研究警告，如果温室气体排放继续维持目前的速度，预计未来几十年的蝇类数量将增加一倍甚至三倍，因为新的气候条件为这些昆虫创造完美的存活环境。

在这份新研究中，加拿大科学家探讨病媒传播疾病变得更加普遍时可能产生的连锁反应。

弯曲杆菌属（*Campylobacter*）是全世界饮食传染病的主要原因之一。学界已知这种细菌会污染肉类，但它们在人群中传播的方式尚不完全清楚。由于传染高峰期与夏季蝇类数量高峰期一致，昆虫被认为是关键的传染环节。

这些细菌存在蝇类身上，随着蝇类在家畜之间转移，最终污染食物。

藉由病媒传播有害细菌的相关信息，以及蝇类族群繁殖力的预测资料，研究人员推估出疾病传播的变化。

昆虫对天气的变化非常敏感，在温暖的气温下便成长茁壮。温度升高时，蝇类孵化更快，数量快速增加。随着气温上升和暖季增加，可以推断家蝇会从中受益。作者之一、加拿大贵湖大学博士生考森（Melanie Cousins）说。

若温室气体大量排放，蝇类数量和活动的增加可能使曲状杆菌食物中毒的病例到 2080 年时增加一倍。

学者使用加拿大安大略省的资料建立过去 12 年的患病率模型和数据库，以确定其准确性，并将研究结果发表在皇家学会开放科学期刊（*Royal Society Open Science*）。

近期另一份研究显示，集约农业

和农药正让全球昆虫族群量大减，可能在一个世纪内灭绝。

然而，该研究的作者也预测，像家蝇这样韧性强，还能适应杀虫剂的物种，将随着气温变暖而壮大，许多竞争物种和掠食者则会被消灭。

考森及其团队进行的研究属理论性质，她说由于已知温暖天气对苍蝇的影响，值得针对蝇类和其身上的微生物进行实地观察和实验。

（来源：国际环保在线）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婴儿配方奶粉检测最新标准

在世界上监管和检测最为严格的食品中，婴儿配方奶粉和特殊医用配方奶粉都附有严格检查过的营养标签，以确保它们的质量。日前新的国际标准刚刚发布，以帮助制造商遵守。

对于那些易受伤害的消费者如婴儿来说，食品标签至关重要。因此，婴儿配方奶粉制造商需要全面遵守国家法规和国际标准，比如食品法典，以确保产品标明的营养成分准确无误。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是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和世界卫生组织（WHO）共同建立的食品标准化组织，该组织制定协调一致的国际食品标准，以保护消费者健康并促进食品公平贸易。

检测方法比比皆是，但到目前为

止很少是国际统一并且基于食品法典标准的。最近发布的两项新国际标准，旨在验证这些产品是否符合营养物标签规定，这提供了一种新的实验室验证分析技术。

ISO 20635《婴儿配方和成人营养制剂——通过（超）高效液相色谱紫外检测法测定维生素 C》和 ISO 20636《婴儿配方和成人营养制剂——通过液相色谱-质谱测定维生素 D》，是支持婴儿配方和婴儿专用医用配方奶粉国际食品法典标准的测试方法国际标准。它们是在全球范围内达成一致的，可作为解决贸易争端的参考测试方法。

制定这些标准的工作组召集人埃里克·柯宁表示，这些标准将会为监管

机构、商业实验室以及婴儿配方奶粉和奶制品制造商所用。

他说：这些标准提供了一种有效的方法来证明其遵守了国家和国际的法规，因为它们代表了一种全球统一的测试方法，它们与该行业的其他标准制定组织如国际分析化学家协会（AOAC）和国际乳业联合会（IDF）保持一致。

修订这些标准，是由于国际上没有完全统一的此类标准，以确保消费品的安全性和质量，并促进它们在全球市场上的贸易。

ISO 20635 和 ISO 20636 只是一系列 ISO 国际标准中的两个，这些标准是作为 SPIFAN 项目（婴儿配

方奶粉和成人营养制剂利益相关者小组）的一部分制定的，该项目由国际分析化学家协会（AOAC）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乳业联合会（IDF）合作管理，目的是制定产品性能要求的标准方法和婴儿配方奶粉和成人营养制剂中 20 种以上优先营养物的分析方法。

这些标准是由技术委员会 ISO / TC34（食品）的第 14 工作组（维生素、类胡萝卜素和其他营养素）制定的，其秘书处由 ISO 成员法国标准化协会（AFNOR）和巴西技术标准协会（ABNT）承担。

（来源：嘉峪检测网）

俄罗斯政府：巴西大豆农药残留量超标或限制进

俄罗斯联邦兽医和植物卫生监督局近日向巴西农业部发布信息称，若巴西生产商不能减少所出售大豆中的农药残留量（尤其是含有草甘膦成分的除草剂残留量），将考虑限制巴西大豆进口。

巴西 2 月 2 日某报报道，俄罗斯政府要求巴西相关机构采取紧急措施，遵守关税同盟中有关粮食安全的技术

法规，保证售往俄罗斯的农产品中药物残留量保持在安全范围之内。

俄罗斯方面发出警告：若巴西政府未能尽快采取措施降低农药残留量，或将对巴西大豆进口实施临时限制政策。

巴西去年的大豆出口总量打破历史记录，达到 8380 万吨。在去年的大豆出口贸易中，中国成为巴西最大

的买家，俄罗斯与巴西的大豆交易量占比较小，总量达 109 万吨。

俄罗斯政府强调，草甘膦对人体和动物都有极强的毒性，而巴西在农业生产中大量使用含有草甘膦成分的农药，其农产品中的该类药物残留量比全球《食品法典》中规定的限额高出一百倍。

对此，巴西农业部回应道：巴西所售农产品中的药物残留水平并不会构成健康风险。巴西相关法规中确定的农产品药物残留量限额为 10pp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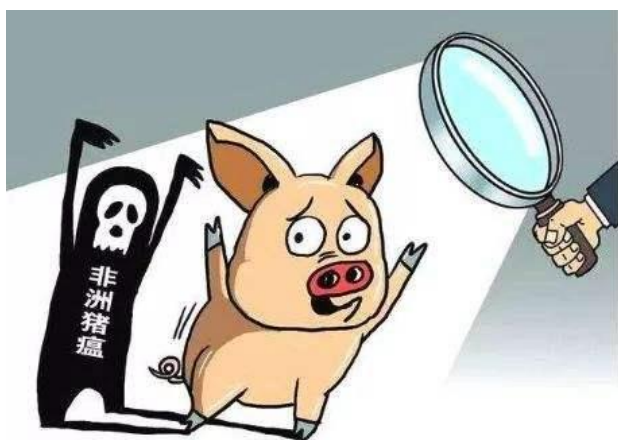
低于《食品法典》中规定的限额（20ppm），但确实高于俄罗斯政府规定的 0.15ppm。

代表巴西大豆生产商的植物油行业协会（abiove）表示：巴西向 170 个国家和地区出口过不同品质的大豆，与俄罗斯已是合作多年的贸易伙伴。在收到俄方的要求后，我们开放了国内大豆及其衍生品的生产链，用以解决该类产品的国际贸易问题。

（来源：南美侨报网）

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控制非洲猪瘟疫情应做好长期准备

中国农业农村部 2 日发布消息，世界动物卫生组织（OIE）总干事日前表示，目前中国境内非洲猪瘟疫情已经出现下降的趋势，该组织对中国能够控制疫情非常有信心，但控制非洲猪瘟疫情应做好长期准备。



艾略特表示，自 2018 年 8 月中国发生非洲猪瘟疫情以来，中国在疫情防控方面做出了巨大努力，OIE 非常认可中国在非洲猪瘟疫情信息报告和疫情管理方面的工作。目前中国境内非洲猪瘟疫情已经出现下降的趋势，OIE 对中国能够控制疫情非常有信心。但也要看到，非洲猪瘟是比较难以控制的疫病，必须要有耐心，做好长期控制的准备。

她分析道，中国是生猪生产大国和猪肉消费大国，之前中国没有非洲猪瘟疫情。虽然 OIE 相信中国有能力，

并且政府非常重视，但是 OIE 担心对邻国有压力，而且邻国没有能力应对。因此中国既要防控好国内疫情，又承担了巨大责任。目前中国和世界上大多数国家有密切贸易往来，这些贸易伙伴国也表示关切。OIE 有信心，也相信中国政府和所有中国人有信心承担责任，加强协作，保障自己经济社会发展和其他伙伴国的发展。



针对中国的非洲猪瘟防控政策，艾略特指出，从目前来讲，中国的政策都是正确的。从 2018 年 11 月起，中国疫情已经呈下降趋势，评估情况比较乐观，但长期来看，还有不确定因素。各国之间交流接触非常重要，各国情况不尽相同，体系也不一样，但是加强技术交流和公众知识宣传对非洲猪瘟防控大有好处。

据中国农业农村部统计，2018

年 12 月，中国非洲猪瘟疫情发生势头开始出现下降态势；2019 年 1 月新发疫情 5 起，疫情发生势头进一步

趋缓。

（来源：俄罗斯卫星通讯社）

FSSAI 发布基于谷物和果汁的强化食品标准

2019 年 2 月 20 日，印度食品安全标准局（FSSAI）发布消息，印度食品安全标准局发布了一份旨在强化加工食品及其相关法规的通知草案。

该草案被称为 FSS-食品强化-修订法规 2019，并规定了由谷物，烘焙产品和果汁制成的强化加工食品的标准。

该草案将强化加工食品描述为通过工业加工方法改变其自然状态的食品。强化加工食品可以由强化食品制品制成，强化食品制品可以是谷物和/或牛奶，并应提供 15%-30%的印度成人 RDA（人体每日摄取推荐量）微量营养素，基于加工食品的平均卡路里摄入量为 600 千卡（约为 2000 千卡能量的三分之一）。

此外，草案指出，高脂肪、高糖和高盐食品（HFSS）应从强化加工

食品类别中排除。任何强化任何加工食品的制造商应确保此类强化加工食品中的微量营养素水平不低于法规规定的最低水平。

谷物和烘焙产品的营养成分列表包括铁，叶酸，锌，维生素 A，B1，B2，B3，B6 和 B12。对于果汁，营养成分包括维生素 C。对于强化早餐谷物，法规规定脂肪限量不超过 12g，反式脂肪不超过总能量的 1%，不超过加糖总能量的 10%，钠含量不超过 0.35g。

值得一提的是，FSSAI 已经实施了五种基本食品的强化标准，包括大米，小麦，食用油，盐和牛奶。一段时间以来，FSSAI 一直在研究加工和包装食品的强化标准，其中规定了强化食品中所需的营养素的确切数量。

（来源：食品伙伴网）

健康小贴士

农业农村部：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近日印发《2019年农业农村科教环能工作要点》（下文简称《要点》），其中提及，将研究生物天然气终端产品补贴、全额收购等政策，推动出台农村地区生物天然气发展，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等意见。

《要点》提出，要对标硬任务，提升科技支撑水平。包括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及全力支持粮食生产等。

《要点》还提出，要优化科技创新布局，增强农业农村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强化基础前沿和原创性研究。以中央单位为主，开展农业生物主要性状遗传与调控机制、重要畜禽水产疫病病毒起源与进化规律、资源高效利用机制、农业信息获取与分析、

食物营养功能挖掘等基础前沿和原创研究，力争突破一批重大基础理论和方法。加强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等现代农业生物技术研究，增强生物育种等战略前沿领域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大数据、云计算、3D打印等农业智能技术研发，形成新兴领域自主创新优势。办好第二届中国农业农村科技高峰论坛。

第二，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和模式集成。围绕制约产业发展瓶颈问题，集中优势力量攻克大豆高产优质品种、牛奶品质与质量安全、玉米籽粒机收、油菜全程机械化、小麦赤霉病防控、柑橘黄龙病防控、草地贪夜蛾防治、淡水养殖减量提质及深远海工业化养殖、特色热作产业升级、农业农村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乡

村景观设计、休闲文旅功能开发等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探索建立公开张榜、事后奖补新机制，鼓励支持科研、教学单位、企业和社会力量主动参与卡脖子科技难题攻关。

第三，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条件能力建设。加强部门和地方协调，指导编制总体规划，大力推进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建设。修订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条件建设规划，继续加强学科群重点实验室、国家农业科学观测实验站等条件能力建设。完善各类数据监测方法、数据处理储存共享标准等，持续开展种质资源、土壤肥料、病虫害、农业环境等领域长期定位观测监测，加强农业科学数据的汇集、分析和利用。



第四，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

管理。突出抓好研究试验、南繁基地监管，统筹做好育制种基地监管，强化源头管控。强化转基因农产品境外出口商、境内进口商和加工企业一体化监管。切实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约谈、函询、督导、督办和公开通报，强化责任追究。创建农业转基因科普精品，编制标准化、规范化科普培训教材，开展全国巡回宣讲，在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演讲、沙龙、现场体验等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

此外，《要点》还提出，要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大力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加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优化体系任务布局，组织各体系聚焦 1~2 个产业发展最核心最关键的技术问题，开展全产业链协同攻关，推动产业技术转型升级。组织体系各功能研究室，以县域为单元，聚焦主导产业，联合开展技术攻关与集成示范，打造县域产业集聚样板，提升产业质量效益竞争力。调整优化体系结构，加强薄弱环节技术研发团队建设，补齐产业发展短板。组织体系与企业对接，建立体系与企业融合

发展机制，为企业提供生产、采收、贮藏、保鲜、加工、物流、电商等全产业链的技术支撑，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

第二，做强做实国家农业科技创新联盟。研究出台国家农业科技创新联盟建设指导意见，构建联盟协同协作、高质量运行、多元化支持等机制，推动联盟规范化管理运行。认定一批标杆联盟，推动水稻分子化育种、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等 10 个以上联盟实体化运行，建立产学研用创新联合体。加速东北秸秆综合利用、小麦赤霉病综合防控等联盟一体化进程，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强化农业大数据、农作物种质资源等联盟共建共享，提高科技创新资源利用效率。



第三，推进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强化中央和地方联动机

制，深入推进江苏南京、山西太谷、四川成都、广东广州等 4 个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建立健全资源配置、投资融资、人才引进等配套政策。充分运用市场化机制，吸引高端人才团队、高科技企业、高水平基金进驻，推动实现科技与产业、企业、人才和金融等深度融合。按照先建、后认、再挂牌和建一个成一个的要求，适时新启动 1~2 个科创中心建设。

第四，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深化中央级农业科研机构绩效评价改革试点，强化主体定位和核心使命，完善评价指标体系，推动试点机构调整学科布局，优化人员、项目、经费等科技资源配置。开展农业科技成果产权改革试点，建立以分类、赋权、让利、防腐等为关键的农业科技成果产权制度，赋予科研人员一定比例的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推动中央关于科技成果转化和人才激励的政策要求落地见效。继续实施农业杰出人才培养计划，着力培养一批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杰出青年农业科学家。

第五，加快科教环能工作信息化

进程。以信息化推动农业科研、推广、教育培训体系衔接贯通和农业生态环境科学高效管理。聚集各类农业科技教育资源，强化农业科教云平台支撑服务功能，为各级农业管理部门、科研专家、推广人员和广大农民提供资源共享、供需对接、成果速递和管理考核等服务，推动信息互通、管理互联、实时互动，提升农业科教工作信息化水平。构建农业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系统，建立集数据收集、分析、监测预警、综合决策于一体的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各级各类管理部门之间的互通互联和信息共享，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能力。

此外，要强化推广队伍建设，提高科技推广活力效能。包括加强农技推广体系建设与改革、提高农技推广队伍素质与能力，以及打造科技支撑产业发展示范样板。要深入实施农业重大技术协同推广计划，建设一批国家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总结典型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组织机制和产业模式。引导国家重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人才进入农业产业发展主战场，解决生产实际问题，建立引领性科技示范基地。组织开展重大引

领性技术示范，集成推广油菜全程机械化等 10 大技术。强化科技支撑，打造 100 个县域产业集聚发展的科技示范样板，1000 个“一村一品”一乡一业乡村振兴科技示范村镇。

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助力乡村生态振兴方面，主要覆盖六方面：

第一，强化耕地土壤污染管控与修复。加快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制定分类清单，在江苏、河南、湖南三省率先完成。出台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推荐技术目录，推广低吸收品种替代、土壤酸度调节、水肥调控等技术措施，建设一批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打造综合治理示范样板，探索安全利用模式。严格管控重度污染耕地，推动种植结构调整、休耕和退耕还林还草。构建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网，以土壤重金属、农田氮磷排放、秸秆地膜为重点，开展监测评价，建立监测预警制度。基本完成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



第二，全面实施秸秆综合利用行动。以东北地区为重点，以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利用为主攻方向，做好技术对接，全面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探索秸秆利用区域性补偿制度，整县推动秸秆全域全量利用。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台账制度建设，搭建国家、省、市、县四级资源数据共享平台，为实现秸秆利用精准监测、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第三，深入实施农膜回收行动。加快出台《农膜管理办法》，强化多部门全程监管，严格农膜市场准入，全面推广标准地膜。深入推进100个农膜回收示范县建设，加强回收体系建设，加快全生物降解农膜、机械化捡拾机具研发和应用，组织开展万亩农膜机械化回收示范展示。探索建立谁生产、谁回收的农膜生产者责任延伸机制。

第四，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开展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推进种养循环、农牧结合。创建一批主导产业鲜明、产地环境优良、投入品有效管控、农业资源高效利用、农产品绿色优质的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县；以涉农企业为主体，创建一批农业生产与资源环境综合承载力相适应的现代生态农业园。着眼农业高质量发展，研究构建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生态循环农业政策框架体系。

第五，开发利用农村可再生能源。强化农村沼气设施安全处置，示范推广沼气供气供热、秸秆打捆直燃供暖、秸秆热解碳气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和太阳能利用等技术与模式，打造一批农村能源多能互补、清洁供暖示范点。加快推进农村地区节能减排，因地制宜推广清洁节能炉灶炕。研究生物天然气终端产品补贴、全额收购等政策，推动出台农村地区生物天然气发展的意见。

第六，加强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农业野生植物资源管理，推动制定第二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

开展重点保护物种资源调查，加大农业类珍稀濒危物种资源抢救性收集力度。做好已建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管护工作，新建一批原生境保护区（点）。推动外来物种管理立

法，提出第二批国家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强化综合防控，新建一批生物天敌繁育基地，做好应急防控灭除。

（来源：中新经纬）

吃素未必健康，“粗茶淡饭”很可能营养不良



如今，越来越多的人选择吃素，理由也是五花八门：有人认为吃素能预防各种疾病，有人觉得能少摄入脂肪帮助减肥，还有人认为是一种潮流。那么，吃素真如自己想象的那么健康吗？素到底该怎么吃呢？

粗茶淡饭会增加营养不良风险

吃素并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会吃素的人能吃出好身体，不会吃的人还会吃出疾病。粗茶淡饭可能增加营养不良的风险！

坚持粗茶淡饭，不吃肉类和鱼类，时间一长人体最容易缺的营养素是维生素 B12 和 n-3 多不饱和脂肪酸。缺乏维生素 B12，会导致红细胞减少、心功能降低，人会出现疲劳、肌肉功能差、舌炎等症状，生育力也会下降。n-3 多不饱和脂肪酸则与大脑发育、心血管系统疾病、2 型糖尿病、抑郁

症等多种非传染性流行病密切相关。因此，为了保证身体健康和心情愉快，要保持食物的多样性。

粗茶淡饭还可能增加人的老化速度。据日本厚生劳动省《国民健康营养调查》表明，年纪越大，营养不足的人越多。原因是素食者年龄越大，热量和营养素就越不足，人体免疫力也随之下降。有心血管疾病的患者死亡风险就会变大，若高营养族群的死亡风险是 1，低营养族群的风险就是 2.5 倍。为此，日本曾警示他们的民众：长期营养摄取不足，死亡风险可能倍增，认知机能也会下降。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学院营养与食品安全系副教授范志红表示，很多素食者并不清楚科学的配餐方法，认为素食就是吃大量蔬菜水果，其他什么都不吃。其实这种错误的膳食结构，很容易导致营养素铁和锌的缺乏，出现大量脱发、皮肤松弛、身体怕冷、

精神不振、内分泌紊乱等现象。

看来,这吃素也不是那么简单的,可有些人为了养生不光是吃素,连自己喜爱的肉食都戒掉了,刚开始还能坚持几天,一段时间之后一部分人留下了一部分人又回到之前的饮食模式中。难道吃肉和吃素就是两个极端,不能和谐相处吗?

吃肉就是不健康吗? 关键是吃法

研究表明,肉类含有多种丰富的氨基酸,它们可以使血管保持柔软,预防动脉硬化和脑中风,提高对传染病的免疫能力,适合各群体食用。

如果你认为吃肉会增肥、影响健康,那么可以看看日本长寿之乡冲绳。这里的老人基本上每天都吃肉,但几乎没有人患心血管系统的老年病。

怎么回事呢?人家吃的肉类不是炒肉、炸肉,而是把肉煮 2~3 小时后在汤里加上海带食用。肉类经过长时间的炖煮,其不饱和脂肪的含量明显增加,胆固醇含量会大大下降,既含丰富的营养,又不会引起心血管疾病,被当地人称为营养宝库。

所以,不论吃素还是吃肉,重点

不是吃不吃的问题,应该是怎么吃的问题。



范志红认为,肉类当中的铁是最容易吸收利用的,女性适量吃一些肉类,有助于补血,还可以美容。如果你不喜欢吃肉,可以多吃一些鸡蛋、奶制品和豆制品,因为维生素 B12 不存在于纯植物食品中,恰好这些食物富含 B12,每天适当的吃一些才可以保证营养充足。

如果你很喜欢素食,也应该科学合理吃素,专家建议,应少吃加工食品的数量,尽量选择绿叶菜,将主食换成杂粮杂豆,同时补充奶类、豆类或豆制品,素食者可从这些食物中获得人体所需的蛋白质、钙、B 族维生素和维生素 AD。

烹调时要控制油、盐和糖的量,植物食材的风味通常较为清淡,只能加入大量的调味品来入味。这样做虽

然没有动物原料，却含有相当高的油、盐、糖，以及增味剂，它们已经没有素食原有的健康效应了。

如果你选择多吃水果，那就要少吃主食了。虽然水果富含维生素，但也不要忽视其中 8% 以上的糖分，应通过少吃主食来防止能量过剩。果汁的含糖量在 8%~16%，大量饮用有

增肥的可能。

另外，吃素也不等于要生吃大量蔬菜。蔬菜中的很多营养成分通过加热，才能很好地被胃肠吸收利用，如维生素 K、胡萝卜素等，完全生吃并不利于这类营养素的吸收。

（来源：新京报网）

解读|土地规模化使用可以促进农田质量提高

中央明确，到 2020 年要确保建成 8 亿亩高标准农田，今年至少要创建 8000 万亩。据了解，今年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将聚焦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为确保中国饭碗装中国粮食，我国从 2011 年开始创建高标准农田，截止到 2018 年底，全国已建设高标准农田 6.4 亿亩。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亩均粮食产量提高 100 公斤左右，



亩均节水 24.3%，化肥、农药的施用量也分别减少了 13.8% 和 19.1%。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党国英对此认为，确保建成 8 亿亩高标准农田，对于农业现代化和粮食供给意义重大。

党国英：这个工作目标对农业现代化很有意义，我国耕地数量不算少，但是每亩的产量比农业发达的国家要低，所以提高农田质量，对提高单产，

提高我国农业竞争力意义特别大，高标准的粮食作物农田对保证粮食供给意义特别大。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张晓山认为，建立高产稳产田，对我国未来在国际市场上占据主动影响深远。

张晓山：建立高产稳产田，提高农业机械化率，提高农业科技贡献率，提高良种覆盖面积，我国在国际市场上会处于更加主动的地位。

我国现有耕地中，三分之二左右是中低产田，一半以上耕地仍是缺乏灌溉设施的望天田。今年将对已建设完的高标准农田全部绘制上图，实现现代化、信息化管理，真正做到建设一片、收效一片。

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到 2022 年，我国要确保完成 10 亿亩高标准农田的划定任务。届时，我国一半左右的耕地将是高标准农田。党国英认为，要想保质保量完成高标准农田建

设，决不能忽视对土地的规模化使用。

党国英：从我调查看，注意土地的规模化使用对提高农田的质量意义特别大，我们访问农户的时候，农户就讲如果我可以使用的农田面积很大，那就划得来。另外，因为很多地是从别人手里租来的，如果地块租期足够长，他也愿意投入。所以改变土地制度，特别是促进规模化经营，对调动农民自己整理土地的积极性特别重要。新闻里有报道，安徽亳州，通过土地整理，使耕地增加 17% 左右，为什么能增加那么多？主要由于原来是小打小闹，要大范围的做工作，肯定会调整原来承包地的边界，这个过程中如果全是小农，调整起来就很麻烦，所以耕作面积越大，规模经营水平越高，农民越有积极性，而且调整土地、整理土地的工作本身也更容易推进。

（来源：央广网）

这些食品安全热点的真相，你都知道吗？



热点 1 木耳久泡有毒

短评：食用时认真清洗，过夜储存木耳务必放冰箱。

解读专家：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副主任李宁。

科学解读：木耳本身无毒，但如果被环境中的椰毒假单胞菌污染，该菌代谢产生的米酵菌酸则可能导致食物中毒。椰毒假单胞菌食物中毒多发生在夏、秋季，易被其污染的食品包括变质木耳、鲜银耳、谷类发酵制品和薯类制品。椰毒假单胞菌引起的食物中毒并不常见，但此类中毒发病急，无特效解毒药物，死亡率可高达 40%，病后恢复情况与摄入毒素的量有关。

消费者除了要注意从正规渠道购买木耳，还应在食用木耳时，注意认真清洗木耳，并及时食用。食用时根

据需求来泡发木耳，不宜过多泡发，如果需要过夜储存，务必放入冰箱冷藏室；泡发后如果发现耳片发黏、软、无韧性或有异味，一定要丢弃。如果凉拌，则需用开水焯熟，并适当添加大蒜、醋等，以降低发病率和死亡率。

热点 2 美国环孢子虫感染事件

短评：生熟分开，注意卫生。

解读专家：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技术顾问刘秀梅。

科学解读：环孢子虫病是环孢子虫引起的，以水样腹泻为主要症状的寄生虫病，主要通过被环孢子虫污染的生鲜食物或水感染，多发于 6-9 月份，很难直接人传人。建议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加强原料选择及过程控制，灭活和消除食品中可能污染的环境孢子

虫卵囊，确保生鲜食品和饮用水的安全。消费者应自觉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不食用不干净的食物和水，生熟分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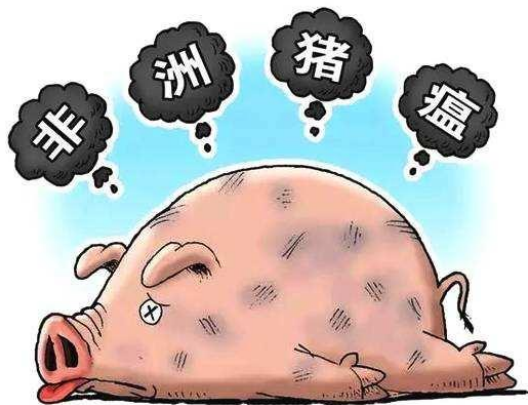
热点 3 咖啡真的致癌吗？

短评：其实防癌的证据更多哦。

解读专家：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健康所所长丁刚强。

科学解读：食品中丙烯酰胺来源于美拉德反应的副产物，在所有的高温加工食品中几乎都有。目前尚缺乏咖啡与人类致癌的相关性证据，国内外也没有国家或组织制定食品中丙烯酰胺的限量标准。毒性与剂量不能分开，比如如果想靠喝咖啡达到致癌性，除非一天喝 30 杯中杯咖啡才有可能；在 2017 年国家癌症研究基金会发布的报告中指出，目前没有证据显示喝咖啡会使人致癌，甚至有部分证据还表明咖啡能降低某些癌症的风险，比如说乳腺癌、子宫内膜癌以及肝癌。

热点 4 非洲猪瘟蔓延猪肉还能吃吗？



短评：正规渠道购买+高温烹饪=放心吧。

解读专家：北京食品科学研究所所长、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主任、国家肉类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国家肉类加工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王守伟

科学解读：猪是非洲猪瘟唯一的自然宿主，世界范围内还没有一例其他哺乳动物感染这一病毒。所以非洲猪瘟不会对人和食品安全造成影响；打击非洲猪瘟是为了保护生猪养殖业；通过高温就可以杀死非洲猪瘟的病毒，60℃持续加热 20 分钟即可灭活。目前市场上销售的工厂化高温肉制品和

低温肉制品，其加工工艺及条件均可使病毒失活。家庭烹饪鲜（冻）猪肉时的温度，也同样可以让病毒失活。

热点 5 食用盐中添加亚铁氰化钾堪比毒药？



短评：学好化学才能不被谣言洗脑。

解读专家：中国工程院院士、北京工商大学校长孙宝国。

科学解读：亚铁氰化钾是我国允许使用的一种抗结剂，主要是为了防止精制盐结块，在常规烹饪条件下不会产生有毒物质氰化钾。亚铁氰化钾的安全性已被多个国家与国际组织广泛认可，按照相关规定在食用盐中合理添加，不会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

热点 6 江苏消保委揭打酱油真相引发争议

短评：此事无关食品安全，但厂家虚假宣传产品功效也得严打。

解读专家：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钟凯。

科学解读：酱油是中国家庭厨房必备调味品，目前市场上存在部分产品虚假宣传和过度营销的问题，应引起重视。食品安全需要社会共治，但社会监督应严守科学原则，慎重发布相关信息，对舆论误读也应及时纠偏。

热点 7 益生菌成了无益菌？

短评：研究结果≠科学结论。

解读专家：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厉曙光。

科学解读：人类已有千年的益生菌食用史，国内外大量对益生菌与健康相关性及其安全性的研究也获得了丰硕的成果，益生菌对人体发挥的功

效作用具有菌株和人群特异性。因此，一项显示益生菌制剂无效的实验结果并不代表所有益生菌制剂均对人体无益。一次研究结果不能等同于学术界公认的科学结论。研究结果是在特定人群中特定实验条件下采用特定实验材料后发现的。而科学结论是长期、大量的科学研究共同研究证实的，经典的，学术界公认的，能够科普给大众的知识点，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

热点 8 食用植物调和油鱼目混珠，国家重拳监管



短评：按规生产，也得按规宣传。

解读专家：中国粮油学会首席专家王瑞元。

科学解读：针对我国食用植物调

和油市场上出现的一些不规范现象，比如，在高价格油脂中掺入低价格油脂、以高价油脂命名、夸大油品的健康功效、用转基因油料生产的食用油标识不显著等问题。国家已出台相应文件，予以有效监管。与此同时，只要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产品，都是安全可靠的，消费者可以放心食用。

热点 9 碱性体质骗局被戳穿

短评：传播碱性体质的鼻祖被判赔患者 1.05 亿美元，大家也都该醒醒啦。

解读专家：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系主任马冠生。

科学解读：只有酸碱平衡的说法，没有酸碱体质的概念；正常生理状态下，人体内体液的酸碱度保持相对稳定的状态，酸碱失衡并不容易发生；成酸性或成碱性食物并不能造成酸性或碱性体质；日常生活中应注重平衡膳食均衡营养，才能促进健康。

热点 10 三文鱼标准之争

热点 11 职业打假列入扫黑除恶 名单

短评：虹鳟鱼本来就好吃又安全，干吗非拉人家去三文鱼的社团呢。

解读专家：上海海洋大学原校长潘迎捷。

科学解读：《生食三文鱼》团体标准中，将虹鳟列为三文鱼不合适，缺乏充分的科学依据；生食虹鳟不一定比生食大西洋鲑(三文鱼)更具风险，这主要取决于具体的养殖环境和工艺。虹鳟也是优质鱼，对虹鳟产品的品质、品牌宣传等方面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短评：最怕的就是披着正义的斗篷却干着盗贼的行当。

解读专家：中国农业大学特殊食品研究中心主任罗云波。

科学解读：职业打假并不能有效提升食品行业的生产经营水平，以敲诈勒索方式牟取利益的恶意打假属违法犯罪行为，应依法取缔。

(来源：中国网)

热水、白酒烫餐具就能消毒？ 太天真！

如今，多数餐厅使用的都是统一消毒的碗筷或是一次性的筷子。但是，这些消过毒的餐具卫生情况却不容乐观。北京市食药监局曾经发布的餐饮食品抽检信息显示，在抽检的 253 批次餐饮食品样品中，就有 18 批次样品不合格，不合格项目均为餐具中检出大肠菌群。

大肠菌群是评价食品卫生的重要指标之一，属于在餐饮产品中不得被检测出的项目。如果饮食中的大肠菌群超标将会导致肠胃疾病，后果可不容小觑。

比如肠道外感染，可引起腹膜炎、胆囊炎、阑尾炎等。婴儿、年老体弱、慢性消耗性疾病、大面积烧伤患者，大肠杆菌可侵入血液，引起败血症。

某些血清型大肠杆菌还能引起腹泻。腹泻常为自限性，一般二至五天即愈，营养不良者可达数周，也可反复发作。此外，肠出血性大肠杆菌会



引起散发性或暴发性出血性结肠炎。

那么，用开水烫餐具消毒的办法能杀死细菌吗？有些人还习惯用纸巾擦一擦，甚至用白酒来消毒餐具，这些方法管用吗？

用开水烫餐具消毒不靠谱

其实，人们外出就餐经常喝的茶水通常都是温水，最热也达不到 100℃，这个温度根本无法起到杀菌消毒的作用，最多是将空气中的灰尘清除掉而已，细菌仍然会继续存活。

这个问题还曾做过一个实验：

用 100℃ 开水对餐具进行淋烫，再对细菌数值（RLU）进行检测。结果显示餐具表面细菌数值为 40RLU。

经过对比发现，餐具在开水淋烫后，细菌数值下降才不到 3%，效果非常微弱。因而这一举动不过是自我

安慰罢了。

北京市卫生监督所李冬在接受采访时也表示，高温消毒要想真正达到效果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个是温度，另一个是时间。一般来说，致病性大肠杆菌、沙门氏菌、霍乱弧菌等，多数要经 100℃ 高温作用 1-3 分钟或 80℃ 加热 10 分钟才能死亡。饭前用开水烫碗，只能杀死极少数微生物，以及去除餐具表面的灰尘和油污。

此外，用餐巾纸、白酒等擦拭碗筷，也起不到消毒作用。有人觉得湿纸巾有消毒成分，因此用来擦碗。这也是不对的。湿纸巾中含有润肤剂等多种化学成分，不一定都能入口，用其擦碗反倒增加了安全隐患。

至于白酒，医学上真正用于消毒的酒精度数为 75°，而一般白酒的酒精含量多在 56° 以下，啤酒度数则更低（12° 以下），并且酒精类饮料并不等同于医用酒精。所以这消毒的效果，您自己掂量一下吧。

这么多方法都没效果，出门还能放心吃喝吗？其实，外出就餐时，不妨试试自备餐具，至少可以在店家不提供一次性餐具时自备筷子，既安全卫生，也更加环保。

此外，虽然消毒不彻底的餐具上会有微生物残留，但人手传播细菌和病毒的隐患也不能忽视，饭前洗手可有效避免病从口入。

（来源：新京报网）

关于鉴科检测

鉴科简介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Janko Testing Service Co., Ltd.) 位于福建省厦门市火炬高新区创业园区内。公司实验室根据GB/T 27025-2008 (ISO/IEC 17025:2005)《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2006《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63号)、《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65号)的要求建设,是独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准则和管理办法的要求实施管理,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为广大客户提供测试、咨询、培训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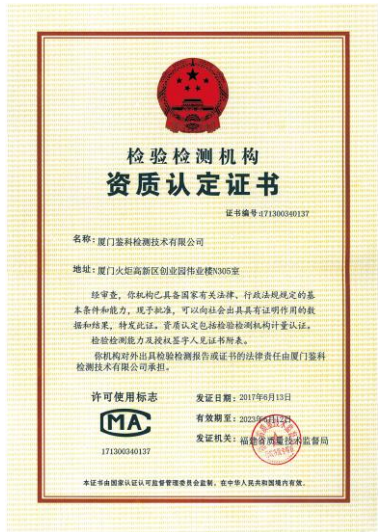
公司将致力于为各领域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检测服务,凭借准确、高效、专业的技术服务,为各企业提供高品质的服务。

服务项目

- ◆ 样品检测
- ◆ 技术培训
- ◆ 企业实验室设计
- ◆ 资质认证咨询服务
- ◆ 技术咨询服务
- ◆ 新分析方法研发

样品检测

- ◆ 食品、农产品检测领域:食品农药残留检测、常规理化检测、食品营养成分检测、食品添加剂检测、食品微生物检测、食品兽药残留检测、食品中重金属及有害物质、生活饮用水检测。
- ◆ 环境检测领域: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海水、工作场所、噪声、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体。



愿景

成为最值得信赖的综合性检测技术服务机构

使命

提供科学、公正、准确、满意的服务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Janko Testing Service Co., Ltd.

厦门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火炬高新区创业园伟业楼N305、N302

电话：0592-5711722

传真：0592-5711721

福州

地址：福州市台江区南光明港路121号红星苑一期8栋2404室

电话：0591-83708452

泉州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东方金典19#1503室

电话：0595-22587278

宁德

地址：宁德市蕉城区薛令之路中央公馆9座1807室

电话：177 5065 2507

杭州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0号华业高科技产业园4号楼1层

电话：0571-87206587

广东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新井路12号（日报社左侧）

电话：159 9496 1111



网址：www.janko.cc | 邮箱：info@janko.cc